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Cement (China) Holdings Corporation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43)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
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之通函(「通函」)，當中載有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出席本次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投票股份數目 (佔投票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投票股份 總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該等補充協議、該等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及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作出一切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進一步文件及採取其認為就執行該等補充協議及項下擬進行交易及／或使之生效而言可能屬必要、適宜或合宜的一切步驟。	79,497,856 (99.81%)	155,207 (0.19%)	79,653,063

附註：

1. 決議案全文載列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 投票票數及百分比乃根據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之獨立股東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66,851,000股。據通函所披露，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控股股東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關緊密聯繫人士持有合共1,136,074,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3%，須要並已經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430,777,000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其他股東已於通函內表明其於股東特別大會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承董事會命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主席
徐旭東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旭平先生、張振崑先生及林昇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徐旭東先生(主席)、李坤炎先生、陳瑞隆先生及吳玲綾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詹德隆先生、王偉先生、吳均龐先生及林美雪女士。